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融环境”)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7日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夏青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退出董事会，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障董事会持续高效运作，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卫东先生、张玉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董事候选人未使得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选举陈卫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选举张玉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名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6）。

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刘建国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退出董事会，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刘建国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低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刘建国先生的辞呈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刘建国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提名谢思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同意的独立意见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周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67）。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